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 51,059,013 股（全部为无限售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0.76%的股东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自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9,445,63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99%。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51,059,013 股，全部为无限售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0.76%。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的原因、股份来源、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减持期间（不超过未来 6 个月）、价格区间等具体安排

1、股份来源：债转股企业的股权置换所得

2、拟减持的原因：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自身经营需求

3、本次拟减持数量：本次中国华融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9,445,63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99%，若此期间东北制药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应对减持计划中减持股数和减持底价进行相应除权处理；

4、减持期间：减持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5、中国华融的减持底价：9.50 元/股，若此期间东北制药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应对减持计划中减持股数和减持底价进行相应除权处理；

6、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

7、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诺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了《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6-017），于 2016 年 11 月 19 日披露了《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完成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41）。除此之外，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此前未披露过相关意向、承诺。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2月17日